

# 市政統計週報

(第 59 號)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89年6月20日  
聯絡人：陳建志  
電話：(02) 2720-3221

**【提要】**本市88年底總人口為264.1萬人，其中幼年人口僅52.6萬人，占總人口19.93%，為歷年來新低；老年人口則有24.9萬人，占總人口9.44%，創歷史新高，平均每7.49位施養人口扶養1位65歲以上長者，較高雄市及台閩地區之10.5位及8.3位，愈顯負擔沉重。88年間本市老人在宅服務達133,790人次，日間托老服務達19,610人次。

人們為了探討人口年齡與其所從事生產事業之關係，通常將人口的年齡劃分為三大類，即幼年人口(14歲以下)、老年人口(65歲以上)及施養人口(15歲~64歲)。台北市幼年人口比率逐年下降，由79年底占全市24.78%，降至88年底的19.93%，十年間計下降4.85個百分點，低於高雄市之20.47%及台閩地區之21.43%；施養人口及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則逐年上升，前者由79年底占68.79%，上升至88年底的70.63%，十年間計上升1.84個百分點，而後者則由79年底占6.43%，上升至88年底的9.44%，十年間計上升3.01個百分點，遠高於高雄市之6.92%及台閩地區之8.44%。

高齡化社會的形成，導因於國民壽命延長後老年人口增加，而生育率下降則使幼年人口減少，也因此使老年人口比率相對上升，致老年人口的扶養比(指無生產能力的老年人口與施養人口相對比)逐年增加。近十年來，本市由79年底平均10.7位施養人口扶養1位65歲以上長者，增為7.49位施養人口扶養1位長者；相較於高雄市與台閩地區88年底的每10.5位及8.3位施養人口扶養1位65歲以上長者，本市的負擔愈顯沉重。依聯合國所採定義，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在7%以上時稱為高齡化社會，本市從81年底起老年人口即已跨越7%而開始邁入高齡化社會，而後更逐年增加，至88年底已高達9.44%。老年人口的增加，代表社會富足的成果，惟生產力的降低與老人福利的增加，也成為社會持續擴增的負擔。

由於工商社會小家庭盛行，一般家庭成員逐年減少，老年人口的照顧及扶養問題，已難全由家庭承擔，須賴政府與民間建立的社會福利體系來維持。截至89年4月底止，本市擁有公、私立立案老人安養、養護機構共175所(其中公立3所、私立172所)，計有5,203個床位(其中公立1,896個、私立3,307個)，而實際安養、養護人數為4,827人(其中公立1,774人、私立3,053人)。87年7月起本市擴大辦理一般戶老人在宅服務，致88年全年達133,790人次，較87年之56,109人次，增加77,681人次；日間托老服務由17,974人次增為19,610人次。89年1~4月市府提供之老人在宅服務則有40,544人次，日間托老服務有6,864人次。

\*本週報自88.5.11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

\*\*本處網址[www.dbas.taipei.gov.tw](http://www.dbas.taipei.gov.tw)。

市府網址[www.taipei.gov.tw](http://www.taipei.gov.tw)分類服務之市政統計。

## 人口年齡結構、扶養比

年底及 地區別		總 人 口 數 (千人)							扶養比 □	老年人口 扶養比□
		幼年人口	(%)	施養人口	(%)	老年人口	(%)			
臺 北 市	79 年底	2,720	674	24.78	1,871	68.79	175	6.43	45.38	9.35
	80 年底	2,718	653	24.01	1,878	69.11	187	6.89	44.71	9.96
	81 年底	2,696	638	23.66	1,863	69.09	195	7.25	44.73	10.49
	82 年底	2,653	608	22.91	1,843	69.47	202	7.63	43.96	10.98
	83 年底	2,654	587	22.12	1,854	69.87	212	8.01	43.12	11.46
	84 年底	2,633	568	21.58	1,843	65.98	222	8.44	42.90	12.06
	85 年底	2,605	551	21.15	1,826	70.09	228	8.75	42.67	12.49
	86 年底	2,598	541	20.81	1,823	70.14	235	9.05	42.57	12.90
	87 年底	2,640	536	20.30	1,861	70.48	243	9.22	41.89	13.09
	88 年底	2,641	526	19.93	1,866	70.63	249	9.44	41.57	13.36
高 雄 市	88 年底	1,476	302	20.47	1,071	72.61	102	6.92	37.73	9.53
臺 閩 地 區	88 年底	22,092	4,734	21.43	15,492	70.13	1,865	8.44	42.60	12.04

## 台北市政府提供之老人福利

年月底別	可供安養、養護 床位數 (床)	實際安養、養護人數 (人) □	老人在宅服務 (人次) □	日間托老服務 (人次) □
87 年底	1,996	1,851	56,109	17,974
88 年底	1,896	1,806	□133,790	19,610
89 年 4 月底	1,896	1,774	40,544	6,864

附 註：□扶養比 = (幼年人口+老年人口) / (施養人口) x 100。

□老年人口扶養比 = (老年人口) / (施養人口) x 100。

□廣慈博愛院包含育幼所及婦職所之人數。

□係當年動態累計資料。

□原只限於中低收入戶，87 年 7 月起擴增範圍至一般戶，故人次驟增。

資料來源：台北市政府民政局、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台北市統計要覽。